

##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周晓达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晓达先生因职务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责，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周晓达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晓达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周晓达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董事会对周晓达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褚鹏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与公司现任证券事务代表荣欢女士共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褚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褚鹏先生联系地址如下：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布心路3033号水贝壹号A座24层董事会办公室

办公电话：0755-82288871

传真：0755-61866830

电子邮箱：szchowtaiseng@126.com

特此公告。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

褚鹏先生，男，198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国海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德邦证券债券业务部高级经理、国投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东吴证券固定收益部业务董事；现任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负责人，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已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次会议审议之日，褚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